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TCHMED (China) Limited
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有關
出售上海和黃藥業有限公司
45%權益之
主要交易

寄發通函之時間

茲提述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建議出售上海和黃藥業有限公司 45%權益而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刊發的公告（「1 月 1 日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 1 月 1 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 2025 年 1 月 28 日刊發的公告中提及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出售事項條款的進一步詳情；及 (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當時預期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以前寄發予股東。

金浦健股權投資管理已進一步通知賣方，指定金浦健服買方基金及指定買方的工作正在進行中，惟需要額外時間以便其完成指定工作。有見及此，本公司目前預期通函將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建議出售事項須待該等協議項下的所有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故可能會或未必會成為無條件。倘該等協議項下的任何條件並無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建議出售事項將不會繼續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非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2025 年 2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艾樂德博士

執行董事：

蘇慰國博士

(首席執行官兼首席科學官)

鄭澤鋒先生

(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施熙德女士

楊凌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卡博樂先生

(高級獨立董事)

言思雅醫生

胡朝紅博士

蕭紀倫先生

莫樹錦教授